

WOYU  
DONGWUDE  
QINMI JIECHU

动物小说  
大王

[沈石溪]  
心血之作



沈石溪  
作品

SHEN  
SHIXI  
WORKS

# 我与动物的亲密接触

一次次人性与兽性的激烈碰撞  
一曲曲令人荡气回肠的生命颂歌



青岛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



我与动物的  
亲密接触

WO YU DONGWU  
DE QINMI  
JIECHU

沈石溪◎著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与动物的亲密接触/沈石溪著. —青岛:青岛出版社,2010.7

ISBN 978-7-5436-6270-4

I. ①我... II. ①沈... III. ①儿童文学—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060702 号

- 书 名 我与动物的亲密接触  
作 者 沈石溪  
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  
社 址 青岛市徐州路 77 号,266071  
本社网址 <http://www.qdpub.com>  
邮购电话 13335059110 (0532)85814750(兼传真) (0532)80998664  
责任编辑 谢蔚梁唯 电话 (0532)80998622  
特约编辑 王龙华  
封面设计 青岛出版设计中心·乔峰  
版式设计 程皓  
插 图 郝红梅  
照 排 青岛正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
印 刷 青岛海尔丰彩印刷有限公司  
出版日期 2010年7月第1版 2010年9月第2次印刷  
开 本 16开(787mm×1092mm)  
印 张 11.75  
字 数 235千  
书 号 ISBN 978-7-5436-6270-4  
定 价 18.00元

编校质量、盗版监督免费服务电话 8009186216

青岛版图书售出后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寄回青岛出版社印刷物资处调换。

电话 (0532)80998826

本书建议陈列类别:儿童文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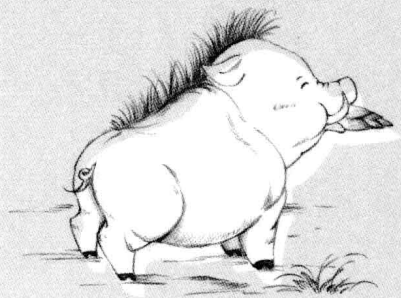
# 目 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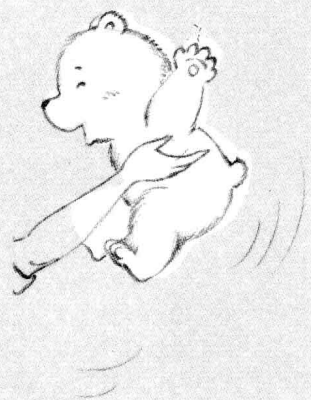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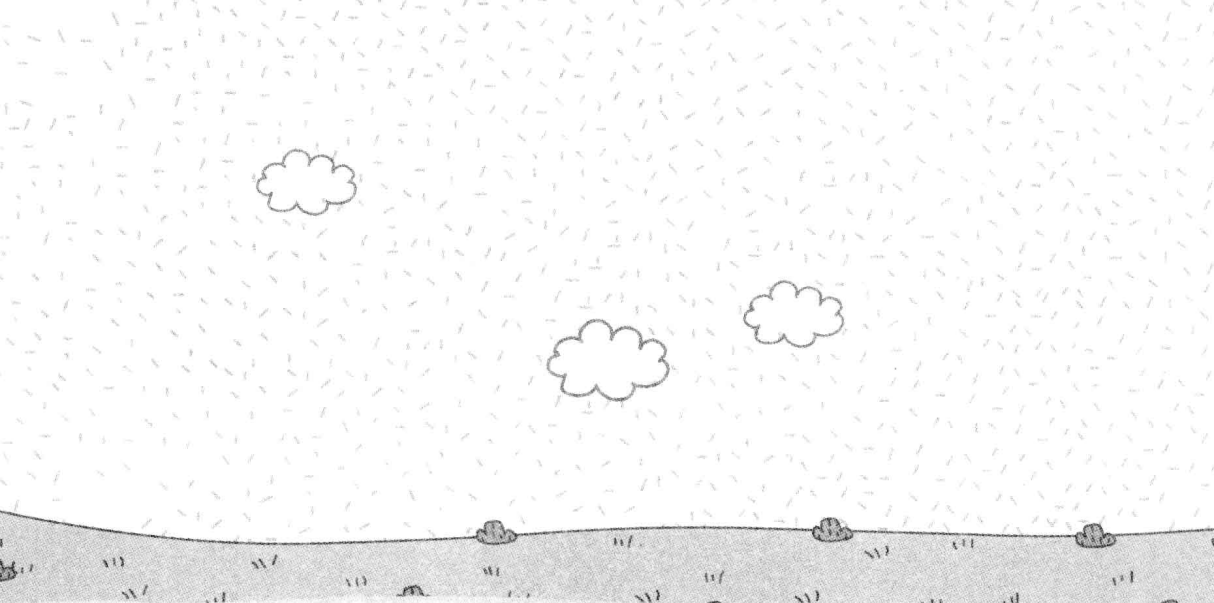
001 /朋友大白兔

017 /虎女蒲公英

041 /野猪王

067 /灾之犬





077 / 逼上梁山的豺

087 / 牧羊豹

145 / 棕熊的故事



## 朋友大白兔

要不是我竭力阻挠，我的朋友汤圆早就变成饭桌上的一碗菜了。

我这里说的汤圆，不是那种裹着豆沙馅或芝麻馅的糯米食品，而是一只大白兔。

在我过六岁生日时，奶奶从宁波乡下带来了一只小白兔，当做生日礼物送给我。这是一只很漂亮的小白兔，全身洁白，没有一根杂毛，两只长长的耳朵灵活地转来转去。我把它捧在手里时，它立刻害怕地把头缩起来，身体团得圆圆的，就像一只大汤圆。我顺口给它起名叫汤圆。

爸爸对我说：“你先养着玩，等养大后，杀了给你吃兔肉。”

我一听，高兴得跳了起来。我之所以这么高兴，不是因为将来可以吃兔肉，而是因为我终于可以亲手饲养一个小动物了。也不知道为什么，我从四岁开始，就非常渴望养小动物，小鸡小鸭都行，当然最好是条小狗。那时我们家住在上海金陵东路的一条弄堂里，家境贫寒，而且城市里规定不准饲养家畜，所以我的愿望一

直未能实现。一位姓王的街坊养了一只波斯猫。我没事的时候经常会跑到他家去，看他给猫喂食，看他逗猫玩耍，羡慕得口水都要流出来了。

如今终于有了属于自己的小白兔，我兴奋之余，当然要善待它。我省下吃冰棒的钱，到商店里买了一个纸箱，在里面垫了一些破棉絮，又在纸箱上剃了个洞当门，算是汤圆的窝。它喜欢吃青菜，我就天天跑到菜市场去捡菜叶子给它吃。听人家讲菜叶子上洒过农药，兔子吃了会中毒死掉，我就把每一片菜叶子都仔仔细细地洗干净；又听人家讲兔子吃了湿漉漉的菜叶子会拉肚子，我就先把菜叶子晾干了再喂它。刚开始喂汤圆时，它很害羞，不愿意在我面前吃东西，总是趁我不注意，叼着菜叶子溜到纸箱里去。吃东西都要躲着人，多没劲啊！我打开纸箱盖，把它从窝里抱出来，再用小板凳堵住纸箱的门，强迫它在我面前吃东西。顺便说一句，人家告诉我，捉兔子可以揪它的耳朵，这样捉起来很方便，但我从来没有揪过汤圆的耳朵。我淘气时，爸爸常会揪我的耳朵。他揪我耳朵时，我脑袋嗡嗡响，一阵阵发晕；被他揪过的耳朵血红血红的，就像用红墨水染过似的。我最害怕的就是爸爸揪我的耳朵了。我想，揪兔子的耳朵兔子也会疼的。所以我从来不揪汤圆的耳朵，总是像捧着一只容易打碎的玻璃杯似的把它抱过来抱过去。几天以后，它就跟我熟悉起来了。只要房间里没有生人，它就安安静静地待在我身边吃菜叶子，即使门洞敞开着，它也不会伺机叼着菜叶子逃进纸箱里去。

我家周围的邻居没有养兔子的，汤圆找不到伴，很孤单。我

那时还没上学，白天爸爸妈妈上班，姐姐上学，我一个人在家，也很孤单。同病相怜，我和汤圆很快成了形影不离的最要好的玩伴。汤圆很聪明，我一叫它的名字，它就会蹦蹦跳跳地跑到我身边来。我们最爱玩的游戏就是捉迷藏。我发现它的嗅觉和听觉都十分灵敏，一点也不亚于狗，不论我躲在床底下还是钻进米桶里，它都能毫不费力地找到我。有一次我把自己锁进衣柜里，一动不动，连大气也不敢出。它在房间、阁楼和过道里找了一遍，却没能找到我。我正在得意时，挂在我头顶的一件衣服从衣架上滑落下来，罩在了我的头上。我急忙把衣服扯开。就这么一点轻微声响，立刻被它雷达似的长耳朵捕捉到了。它跳到衣柜前，用前爪咚咚咚地敲衣柜门，表示我已经被它俘虏了。要是让它去当“警兔”的话，准能找到强盗藏金银珠宝的秘密洞窟。遗憾的是，汤圆性格太文静了，从来不敢大声叫嚷，哪怕是肚子饿了向我讨食吃，也只是轻声细气地吱吱吱叫上几声，比蚊子叫稍响一些而已。它胆子也小得可怜，别说陌生人到我们家来，就是楼道里有人咳嗽一声，它也会惊慌失措地躲到我怀里来。它这么文静这么胆小，当然没法去做“警兔”喽。

汤圆长得很快。不到半年时间，这只小白兔就变成一只大白兔了。一个星期天，姑妈到我家来做客，爸爸笑咪咪地对我说：“汤圆长肥了，我杀了它，做一锅黄焖兔丁来招待你姑妈好吗？”

我一听，差点没急晕过去，头摇得像拨浪鼓，连声说：“不行，不行！汤圆是我的好朋友，不能杀它！”

“小孩子，要听大人的话。”爸爸不高兴地说，“兔子养大了，本



来就是要给人吃的嘛！”说着，他掀开纸盒盖就要去揪汤圆的耳朵。

我也不知道从哪里来的勇气，一个箭步冲上去，抢到爸爸前头，一把抱起汤圆。我把它紧紧地搂在怀里，委屈地哭喊道：“我要汤圆，我不要吃兔肉！”我从小就爱哭，泪腺特别发达，只要一哭起来，眼泪就一串串地往下掉，哭声响彻云霄，真正是涕泗滂沱，让人担心我再哭下去就要断气了。这是我对付爸爸妈妈的秘密武器，很管用，可以说是战无不胜。那天我真的非常伤心。汤圆虽然只是只兔子，但它听得懂我的话，天天陪我玩，我早就把它当做最最要好的朋友了，怎么能眼看着它被杀死呢？

姑妈被我哭得心软了，赶紧说道：“哦，兔肉有腥味，我从来不吃。”接着，她又过来摸着



我的头说：“别哭了，我们不杀汤圆。”

“好，好，不杀不杀。我去买点牛肉来，咱们炖牛肉吃。”妈妈大概是怕我哭出病来，也来打圆场。

“好吧，那就让它再多活些日子。”爸爸也只得妥协了。

我保住了我的朋友，这才关闭了眼泪的闸门。

又过了两个月，我上学了。每天早晨，当我背起书包时，汤圆就知道我要出门了。它跟在我的后面，一直把我送到楼梯口，恋恋不舍地望着我下楼梯。直到我的脚步声消失后，它才一溜烟地跑回自己的窝里去。它好像知道我是它最可靠的保护神，每当我不在家时，它就会一直躲在纸箱里，从不出来玩耍。中午，我放学回家刚踏上楼梯，它就会从纸箱里蹿出来，蹲在楼梯口，一边梳理着嘴唇两边的胡须，一边焦急地向楼梯下张望。我一出现在楼梯的转弯处，它就会兴奋地叫起来，好像是在诉说它对我的思念。我登上楼梯后，它会迫不及待地搂住我的脚，用身体在我的脚上轻轻磨蹭，然后欢快地蹦跳着跟在我后面走进房间。

过了一段时间，汤圆好像摸透了我的生活规律，知道我每天早晨七点钟就得准时起床，不然上学就会迟到。于是，它就像只活闹钟一样，一到七点整，便跳到我睡觉的小阁楼上，不断地用脚爪敲击我小床边的地板。直到我打着哈欠从床上坐起来，它才停止敲击。后来我从一本书上看到过这样的介绍：一群兔子在野外是通过敲地来互相联络的。看来，汤圆是在用兔子特有的方式催我起床呢。它非常准时，从没耽误我上学，但却缺乏灵活性，星期天学校不上课，我想睡个懒觉，可它还是七点钟就来敲地板，不

让它敲也不行，让我哭笑不得。有一次，我肚子有点不舒服，早上六点多就醒了，爬起来去上厕所。我从厕所出来一看，还差十分钟就七点了，时间差不多了，再去睡也睡不着，就穿好衣裳叠好被子准备吃早点。刚收拾完，邻居家的那架老式挂钟就当当当地响了七下。汤圆从纸箱里钻出来，一看我已经起床穿好衣裳了，气得不得了，一会儿把我的鞋子拖到床底下，一会儿发疯般地啃咬小板凳。我叫它的名字，它不理睬我。我喂它东西，它也不吃，而是满屋子乱窜，还故意把尿撒到我的小床前。

我没办法，只好重新铺开被子，脱了衣服，钻进被窝里。这时，它终于平静下来，很庄重地跳到我床前，有板有眼用前爪敲击地板。我装作刚刚睡醒的样子，打了个哈欠，缓缓坐起来。它这才心满意足地回去吃它的菜叶子。

它把叫我起床当成是它神圣而不可侵犯的权利了。

二年级下学期刚开学不久的一个星期天，学校组织我们去看早场电影。临出门时，妈妈对我说，在西宁工作的舅舅来上海出差，中午要来我家做客。爸爸神秘地冲我一笑，说今天中午他要做一样最好吃的菜给大家吃。我到了电影院，一坐下来，就突然感到心神不宁，总觉得有一桩心事放不下，大冷天的，却急得出了汗，身上像长了痱子一样痒得难受。电影开场了，我脑子里一会儿响起妈妈说过的话——舅舅要来我家做客，一会儿出现爸爸神秘的笑容，一会儿看见一把明晃晃的刀正在汤圆的头顶飞旋……我脑子里就像在放映小电影一样，大银幕上放的电影我一点都没看进去。我突然意识到我的汤圆面临危险——客人光临，家畜遭殃，爸爸是

不是又要动坏脑筋想杀兔吃肉了？想到这里，我如坐针毡，便跟老师撒了个谎说要去小便。溜出电影院后，我撒腿就往家里跑。我上气不接下气地跑回家，推开门一看，只见地上摆着一只盛满清水的铅桶，妈妈抓着汤圆的两条前腿，爸爸一只手抓着汤圆的两条后腿，一只手揪住汤圆的一双长耳朵，正要把汤圆的脑袋往铅桶里按。这是一种杀兔方法，俗称“水闷法”，就是将兔子闷进水里活活呛死。据说用这种方法杀掉的兔子，兔血能够溶进兔肉里，使兔肉的滋味更加鲜美，吃了这种兔肉还能补养身体。

我倒吸了一口冷气：好险啊！我要是再迟回来一分钟，汤圆就要遭殃了。

妈妈见我突然回家，吃了一惊，就像做亏心事被人当场发现了一样，白白的脸腾地变成了一块大红布，抓着汤圆两条前腿的手也不由自主地松开了。她尴尬地笑着说：“你……你怎么这么早就回来了？电影这么快就……就散场了吗？”

汤圆拼命蹬着两条解放了的前腿，爸爸把持不住，也只得松开手。汤圆掉到地上，翻了个身，立刻朝我蹦跳过来。我头一次见它跳得这么高，足足有半米！它扑进我的怀里，脸贴在我的胸口上，颤抖个不停。它吓坏了，急切地要寻求我的保护。

爸爸有点恼羞成怒地说：“你不好好看电影，跑回来做啥？”

我紧紧地抱着汤圆，眼泪扑簌簌地落了下来。

“小孩子家，要听大人的话。”爸爸虎着脸，没好气地说，“这只兔子养了快两年了，再不杀，肉就老了，不好吃了。”

妈妈也在一旁帮腔：“谁家养兔子不是为了养大后剥兔皮吃

兔肉？你不让我们杀它，难道还要为它养老送终吗？”

我不说话，也不像往常那样号啕大哭，只是让眼泪像两条小河似的流淌不息。我在一本书上看到过，那叫无声的啜泣，是最难过最悲痛的一种哭法。

妈妈果然被我的新式哭法吓住了。她不安地摸着我的头说：“你这是怎么啦？连哭都哭不出声来了，真有那么伤心啊！”

爸爸瞟了我一眼，说：“他这是在吓唬我们呢！”

“算了，算了。”妈妈朝爸爸做了个要他让步的手势，叹了口气说，“别为了一只兔子伤了孩子的感情。”

“好吧，好吧。”爸爸把铅桶里的水倒掉，然后悻悻地对我说：“我们不吃兔肉了，你就养它养到它老死吧。”

“行了吧？”妈妈替我擦干脸上的泪，“我们答应你不杀它了，你快回电影院去吧，别让老师到处找你。”

“我不去看电影。”我哽咽着说，“我以后也不去上学了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爸爸妈妈异口同声地问。

“我要在家里守着汤圆。我不让你们背着偷偷杀它。”

“我们保证不杀它，行了吧？”妈妈和颜悦色地说。

“我们大人说话是算数的。”爸爸拍着胸脯说。

“不，你们要写保证书！”我觉得只有白纸黑字的保证书才能让我放心。

他俩互相瞅了瞅。妈妈苦笑着说：“好吧，我们写保证书。”

爸爸一边写保证书，一边唠叨：“世道变了，父母要给儿子写保证书。唉，过两年说不定他还要我们写悔过书、认罪书呢！”

我坚持让他们在保证书上签字画押，他们照办了。我这才放下心来，将汤圆放进纸箱里，然后回电影院去继续看电影。

这件事情过后，汤圆好像知道是我救了它，对我更加亲热更加依赖了。我在家做作业时，它就钻到桌子底下陪着我，一会儿舔舔我的鞋，一会儿咬咬我的裤腿，对我很依恋。有一次我扁桃腺发炎，高烧不退，在医院的急症室里躺了一天一夜。回家后我听妈妈说，汤圆一天一夜没有吃东西，不下数百次跑到楼梯口张望谛听，等我回家。

一转眼我就上五年级了，汤圆也已经六岁了。它背上的兔毛由纯白色变成了银白色，耳郭上长出了一圈褐色的毛，胡须也由银白色变成琥珀色，一根根又硬又粗——大白兔变成老白兔了。它的胆子比过去稍大了些，敢跟着我一起下楼到弄堂里去，蹲在墙根，看着我跟小伙伴们玩。

我家住的是老式石库门房子，弄堂口有一片老虎灶——一种烧柴火的大灶，是专门用来烧开水的。从早到晚，它那老虎嘴似的炉膛口一直吐着熊熊火焰。从老虎灶往左拐，有一条一米多宽的水沟，里面终日流淌着浑浊的污水。这两个地方，汤圆是绝对不敢去的。有一次，我一只手抱着它，另一只手提着热水瓶，到老虎灶去打开水。走到老虎灶门口时，正好从炉膛里蹿出一股热焰来，汤圆吱地怪叫一声，从我怀里拼命地挣脱出来，跳到地上，头也不回地逃回家去了。水沟对于汤圆来说也是禁区。我只要走到水沟边，它就会很自觉地停下来。不管我怎么叫它，它也不会再往前挪半步。

动物都怕火，兔子当然也不例外；兔子不会游泳，也就因此而惧怕水。汤圆怕这怕那，标准的兔子胆儿，没办法，它本来就是一只兔子嘛。

我读六年级时，街头巷尾流传着一个很可怕的消息：一条大狼狗不幸得了狂犬病，变成了疯狗，就在我家附近的宁海路菜市场一带出没，已经咬伤了两个人，警察正在全力追捕它。

一天晚上，我做作业时发现语文书忘在教室里了，只好去找同学吴志刚借。吴志刚家离我家不远，就在弄堂口那条水沟的对面。我出门时，汤圆像往常一样，蹦跳着跟在我的后面。我们来到水沟边时，它停了下来。我知道它不敢再往前走了，便朝它挥挥手说：“汤圆，回家去，我借了语文书马上就回来。”说完，我抬脚就要跨上小石桥。突然，汤圆跳过来，一口咬住我的一只裤腿，一边往后拉扯，一边还发出吱吱的叫声。我以为它在跟我闹着玩呢，便拍着它的脑袋假装生气地说：“松开，你把我的裤子都要咬坏了！”它松开了嘴。我把它的身体扭转过头，轻轻地拍打着它的屁股说：“别捣乱了，回去，快回去！”它朝前跳了一步，然后又回过头来看着我，两只耳朵扑棱扑棱地扇动着，好像在捕捉什么可疑的声音。我没再管它，自顾自地登上小石桥。它吱吱地叫得更响了。我回头一看，只见它追逐着自己的短尾巴，身体像只陀螺似的旋转起来。给我的感觉是，好像有什么事情让它急得团团转。我心想，只要我走过小石桥，它看不见我了，就会回家去了。

路灯昏暗，黑黢黢的水沟散发着一股臭味。水沟这一带本来

住户就少，再加上天色已晚，空中还飘着毛毛细雨，路上没有一个人行人，因此愈发让人觉得阴森可怕。我身上鸡皮疙瘩都冒了出来，只好一边加快脚步，一边哼着歌为自己壮胆。

我刚走下小石桥，忽然听到背后传来扑通扑通的声音。我回头一看，不禁大吃一惊，原来是汤圆跳到小石桥上来了，正一蹦一蹦地朝我这边赶过来。它从没上过小石桥，平时胆子小得连水沟边都不敢靠近，今天是怎么啦？我正纳闷，突然，一声低嚎，从桥下的水沟里蹿出一条黑影。转眼间，那个黑影——一条大狼狗便出现在我的面前。

这是一条黑黄相间的狼狗，尖尖的嘴吻，粗粗的尾巴，身上满是污泥，又脏又瘦，肚皮瘪得像是贴在了脊梁骨上，两只眼睛布满血丝，比兔子的眼睛还要红。它恶狠狠地盯着我，长长的舌头残忍地磨着尖利的犬牙。

这肯定是那条警察正在追捕的疯狗！我脑子嗡的一声，整个人被吓呆了。我想跑，可腿软得发抖，脚好像被钉子钉在地上了，怎么也拔不起来；我想叫，可嘴唇发凉舌头发麻，大张着嘴却一点声音都发不出来。

疯狗四腿弯曲，身体后蹲，眼瞅着就要朝我扑过来了。

吱——就在这时，汤圆叫了一声，从小石桥上三蹿两跳地朝我飞奔过来。我从没听它叫得这么响亮过，也从没见它跑得如此迅速过。它就像一支白色的箭，转眼间就从我身边掠过，跳到我和疯狗之间。它张开浑身的兔毛，尽量将自己的身体变大，朝疯狗龇牙咧嘴，挑衅似的吱吱地叫着。



狼和野狗都是兔子的天敌。狼狗则是狼和狗的杂交品种，吸收了狼和狗的优点，比单纯的狼或狗都要厉害。一只兔子和一条狼狗撕咬，就好比拿鸡蛋去碰石头。

我突然明白了，汤圆之所以刚才在水沟边咬着我的裤腿朝后拉扯，之所以急得团团转，就是为了要阻止我过小石桥。它嗅觉灵敏的鼻子已经闻到了疯狗身上的骚臭味，雷达似的耳朵也已经听到了疯狗的声音。它不会说话，只能用兔子的方式向我报警，可惜我没有看懂。

它只是一只普通的兔子，天生的兔子胆，但为了保护我，却勇敢地跳到了疯狗的面前。

疯狗看了一眼面前这只兔子，就好像人看到天上掉下块馅饼来一样，立刻张牙舞爪地一跃而起，扑了上来。汤圆毫不畏惧地跳起来迎战。它足足跳起来有半米高，竟跃到了疯狗上方。疯狗做梦也想不到一只兔子在它的凌厉扑击下还敢奋起反抗，一时慌了神。它在半空中难以调整姿势，便伸直脖子，想去咬兔腿。可疯狗的嘴还没来得及咬下去，汤圆就敏捷地打了个挺，一口咬住了它的脖子。疯狗和汤圆一齐掉在地上，扭成了一团。疯狗把汤圆压在身子底下，虽然狗脖子被兔牙紧紧咬住，无法施展狗牙的威力，但它的四只狗爪却没闲着——在汤圆身上狂撕乱抓，企图把汤圆从自己身上弄开。汤圆白色的兔毛像天女散花般在空中飞旋，可它仍死死地咬住疯狗的脖子不放。汤圆的门牙天天用来啃楼梯啃墙砖，磨得十分锋利。疯狗无法挣脱汤圆的兔牙致命的噬咬，只能发出一声声凄厉的哀嚎。